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开办项目--VI 指引系统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310000000240523103237-00155789

采购人：上海市残疾人文化体育促进中心（上海特奥
竞赛训练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九月编制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项目招标需求.....	23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35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六部分	评分方法.....	7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受委托，对上海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开办项目--VI 指引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上海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开办项目--VI 指引系统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310000000240523103237-00155789（代理机构内部编号：XS-SH20240493）

3. 采购编号：0024-000110303

4. 预算金额（元）：1000000 元

5. 项目概况：

1) 采购内容：为市残疾人综合体育设施项目配置室内外标牌导视系统，以达到为运动员提供指引目的。

2) 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3) 工期：45 天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 项目属性：货物类

5) 标的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工业。

6)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合同约定

6.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7.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如允许，以财政监管部门签发的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书面回执上的内容和 范围执行，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8.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如安排踏勘，相应踏勘要求及信息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不得转包；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完整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并将其视同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化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6)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09-29 至 2024-10-11，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方式：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须报名审核；无须现场报名；不提供纸质文件）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233 号 717 室（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上海市残疾人文化体育促进中心（上海特奥竞赛训练中心）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水电路 176 号

联系人：宋国超

电话：021-56904377

代理机构：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233 号 707 室

邮编：200002

联系人：沈皓亮、郑梦怡

电话：63293550*101

传真：63293550*12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 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上海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开办项目--VI 指引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000000240523103237-00155789（代理机构内部编号：XS-SH20240493） 采购编号：0024-000110303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方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233 号 701-708, 717 室 招标代理方电话：021—63293550 邮政编码：200002
3.	投标保证金金额：12000 元 户 名：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上海昌平路支行 账 号：8110201012601401465 供应商必须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录入缴纳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后，点击“提交”，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供应商录入信息对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最终确认，保证金到账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投标系统进行确认后生效。 退还投标保证金： 1) 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后携带合同复印件 2) 未成交单位将银行账户信息及项目名称发送至保证金专用邮箱： xinshengzb8@126.com 并注明退还保证金字样，如有收据请携带收据前往我公司办理。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 33130950
4.	文件数量：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提交纸质文件五份
5.	是否现场踏勘：否

6.	投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233 号 717 室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7.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8.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233 号 717 室
9.	邮箱：zmy@xinshengzb.com
10.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或造成的损失，请及时联系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5763。
11.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
12.	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cr/list）对参与开标会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确认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如存在上述情况，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截图证明）
1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1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并将其视同小微企业。 （1）根据财库〔2020〕46 号及财库〔2022〕19 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投标人价格分的计算依据。投标人属于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内相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

	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 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 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 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 造货物，也有大型微 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 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 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 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 10%价格扣 除优惠。投标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 理关系的不属于中小微企业。 对于联合 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 合体 4%的价格扣除，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须包含小型、 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 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 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2） 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条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 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相关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六 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 同小型、 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 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 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上述所列对应材料的投标人，均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15.	中标结果公告与查询方法：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政府 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 作日。
16.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 台”（http://www.zfcg.sh.gov.cn/）内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

投标人须知

一、前言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
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政采云平台”）（网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上进行。“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负责运行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在
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与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
联系，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800 号，客服电话：95763。

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电子招投标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
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如果采购人对采购云平台相关流程、设置、
操作及要求有异议，请向上海市财政局提出。

二、总则

1、招标依据：

本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配套法规、
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规定。

2、定义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上海市残
疾人文化体育促进中心（上海特奥竞赛训练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依法委托的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上海欣声招标服务中
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投标供应商）”指已依法报名参与本项目并获招标文件，有意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符合资格的投标人

（1）符合《公开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2）本项目发现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

电子投标文件乱码、无法解密或数据包丢失。

不符合本项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文件不按招标文件中的明确要求进行签署、盖章的。

未对招标需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项目需求及其他相关章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联合投标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进口产品投标的。

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招标要求。

在拟投标项目中已经从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提供咨询服务。

投标人存在围标、串标等严重违法违规情形的。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且处于处罚期内的。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品目的，但投标人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节能认证证书，视作无效标。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应标情形的。

其他法定情形或招标文件约定情形。

4、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5、投标费用相关说明

（1）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投标保证金：12000 元。

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投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保证金可以下列方式提交：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

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未选中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依法予以退还。

选中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在选中方签订合同并交纳中标服务费后，依法予以退还。

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被没收：

投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如果中标单位未能做到：按规定签订合同；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3) 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收费标准：

服务类别	预算金额区间	收 费
服务、货物、工程	100 万元以下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计取，单个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取。
	100 万元及以上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 20%计取。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获取

为确保招标文件准确性，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是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投

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其单独提供额外的项目资料。招标文件如需补正资料或调整内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会通过发布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周知所有投标人。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应按采购云平台设置要求如实登记联系人、电话、邮箱、传真等有效联系方式；若因投标人自身填写虚假或失效信息，造成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无法及时联系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除非特殊情况，招标文件不提供与招标项目有关的社会背景、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以及有关常识性内容，投标人参加投标即被视为应当了解上述与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会依法进行书面答复，如有必要，还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更正，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并周知所有供应商。

如果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更正公告为准。

投标人在答疑澄清期间，应主动查收相关澄清、修改、更正等补充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编制总体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约定的修正方法为: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或有矛盾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以上传“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的最终结果为正本,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文件的,均为副本。副本只能是正本导出后的影印本。

如有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调整: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与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发生上述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按照以上顺序使用排序在前的规则进行修正。

2、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及所有来往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如提供其他语言的资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必须翻译成中文,评审时以中文为准。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3、投标文件常规内容构成(包括但不限于)

- (1) 投标文件索引表（需显示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页码））；
- (2) 投标函扫描件；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扫描件；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三证或五证合一)；
-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8) 各类资质、荣誉证书扫描件；
- (9) 同类型项目成功案例介绍及最终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 (10) 投标报价（开标）一览表；
- (11) 偏离表、简要说明表等；
- (12) 提供主要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 (13) 投报产品的技术文件(如：投标设备的 3C 认证、质量证书、检测报告、技术资料，投标设备为进口设备的应提供相应许可类文件及进口报关资料等)；
- (14) 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内容、期限、响应时间、措施及收费情况；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 (15) 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 (16) 项目实施的组织设计；

(17)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18)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上传的资料应为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若因投标人上传的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识别，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投标报价

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

投标总价（开标价格）的金额精确到个位，小数点后数值不保留。

如项目明确为分包件采购的，报价也应按包件分开报价。

投标报价总价是直至项目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为中标人支付合同价以外的汇兑差额、手续费、物料上涨费等任何费用。

投标报价表中的货物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任一交货地点的交货价，该交货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关税、增值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以及保险费和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等；

(2) 项目需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价格可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按提供服务的内容分类报价。

(2) 按提供服务的流程报价。

(3) 按提供服务的人力成本报价。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分类报价，其目的只是为了便于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投标人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5、投标文件编制的基本要求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并要由装运货物时出具的原产地证书证实。

（2）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a)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

(b) 为使采购人能够正常、连续地使用所购货物，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货物从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每年的维护费用；

(c) 逐条对招标方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c)款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6、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即：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以日历天计算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内容。

7、投标文件的上传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应先行了解和掌握网上投标方法和投标工具。

投标人应留足充裕的时间上传文件，如出现因 CA 证书、系统或网络故障或不懂操作方法等问题导致未能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文件纸质文件应当密封后投送。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及电子文档

一份（以 U 盘或光盘形式递交，递交的 U 盘或光盘需标明投标供应商名称。注：概不退还），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五、开标与评标

1、开标

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招标的电子招投标项目，除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外，投标人无需至现场开标，按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网络进行远程开标即可。

投标人在开标前应提前准备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畅通的网络环境，并事先做好软硬件调试及其他必要准备工作。

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投标人需要到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可以委派一名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同一投标人仅允许一人进入开标会议室）。建议投标人代表携带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经过调试可用于上网解密操作的笔记本电脑（采购中心开标会议室通常备有电脑用于开标，但由于软硬件设置及兼容性原因，不保证能与投标人的 CA 证书匹配并正常使用）。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评标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委会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委会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对本项目进行评审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中标结果未公布前，评标时间、地点、评委会成员信息及评审结果均依法保密，恕不奉告。

包括投标人在内的其它组织或个人不得试图影响或干扰评标进程和结果。

4、政府采购政策（以下政策如已失效或废止，以最新发布且生效的政策为准）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其配套文件和目录。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条“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其它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政策。

5、项目废标、流标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三家或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少于三家。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六、项目结果的查询

1、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查收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使用 CA 证书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从“评标结果查询”模块中查询中标或未中标原因。

七、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中标人与采购人应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网上签订电子合同。

2、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政策，或民法典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需要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的法定情形的，从其规定。

八、常规付款方式

1、合同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2、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若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资金管理政策发生变化，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采购人最新政策口径为准。

注：投标人须知为通用格式条款，若与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的，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精神为准。若与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第六部分评分方法有冲突的，以第三部分、第六部分具体需求及办法为准。

第三部分 项目招标需求

一、采购项目分类

1、院区主入口

(1) 主入口头识别标识：

A、数量：1 套

类型	尺寸(cm) 长*高*厚	单位	数量	工艺材质
主入口门头识别标识	5000*950*8	套	1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2、楼宇外墙立面招牌、楼宇入口招牌

A、数量：5 套，综合训练馆 1 套，田径馆 1 套，餐厅 1 套，公寓 2 套。

类型	尺寸(cm) 长*高*厚	单位	数量	工艺材质
综合训练馆	300*200 160*54*10 180*60	套	1	墙面、地面与入口配合分布； 墙面为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田径馆	300*200 160*54*10 180*60	套	1	墙面、地面与入口配合分布； 墙面为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餐厅	300*200 160*54*10 180*60	套	1	墙面、地面与入口配合分布； 墙面为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公寓 A	300*200 160*54*10 180*60	套	1	墙面、地面与入口配合分布； 墙面为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公寓 B	300*200 160*54*10	套	1	墙面、地面与入口配合分布； 墙面为 1.5mm 不锈钢围边立体字，表面不锈钢原色

	180*60			
--	--------	--	--	--

3、院区标识

A、园区总索引标识，数量：1 个。

B、其它各类立牌，数量：47 个。

类型	尺寸(cm) 长*高*厚	单位	数量	工艺材质
园区总索引标识	198*230*20	个	1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B:文字信息激光切割镂空+内嵌 T5mm 乳白色透明亚克力与面板齐平+LED 冷光源。6000K。 C:盲文信息 UV 固化墨水打印。 D:内嵌 T5mm 乳白色亚克力 3D 精雕立体触感地图盲文信息 UV 固化墨水打印。（盲文地图需专业设计单位设计制作，方案仅为示意） E:语音解说按钮 F:激光雕刻镂空+内置语音播放设
车行出入口标识	210*70*12	个	2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B:文字信息激光切割镂空+内嵌 T5mm 乳白色透明亚克力与面板齐平贴彩色透光膜+LED 冷光源。6000K。 C:LOGO 信息丝网印刷。
建筑定位识别标识	160*54*10	个	11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B:文字信息激光切割镂空+内嵌 T5mm 乳白色透明亚克力与面板齐平贴彩色透光膜+LED 冷光源。6000K。 C:LOGO 信息丝网印刷。
多项指示标识	180*62*10	个	9	
非机动车停车位标识	160*54*10	个	1	

卸货车位标识	160*54*10	个	2	
无障碍大巴车位标识	160*54*10	个	1	
无障碍电梯识别标识	160*54*10	个	2	
无障碍坡道识别标识	160*54*10	个	1	
无障碍通道识别标识	160*54*10	个	10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B:文字信息激光切割镂空+内嵌 T5mm 乳白色透明亚克力与面板齐平贴彩色透光膜+LED 冷光源。6000K。 C:LOGO 信息丝网印刷。
花草牌标识	50*35*2	个	5	A:T1.5mm304 不锈钢折弯焊接+烤漆拉花。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C:LOGO 信息丝网印刷。
限速禁鸣标识	2600*500	个	3	两个圆加杆子 201 1.2mm 不锈钢

4、室内标牌

- A、室内总索引，数量：5 套。
- B、吊挂指引标识，数量：19 套。
- C、电梯厅索引标识，数量：14 套。
- D、电梯编号标识，数量：39 套。
- E、电梯厅楼层号码标识，数量：26 套。
- F、场馆门牌识别标识，数量：16 套。

- G、功能间门牌识别标识, 数量: 48 套。
- H、设备间门牌识别标识, 数量: 229 套。
- I、楼梯间识别标识, 数量: 35 套。
- J、楼梯间楼层号码标识, 数量: 35 套。
- K、男、女更衣室标识, 数量: 6 套。
- L、男、女卫生间标识, 数量: 17 套。
- M、男、女淋浴间标识, 数量: 2 套。
- N、茶水间标识, 数量: 5 套。
- O、消防疏散图标识, 数量: 17 套。
- P、温馨提示标识, 数量: 65 套。
- Q、禁止说明标识, 数量: 65 套。
- R、推拉标识, 数量: 440 套。
- S、消火栓标识, 数量: 151 套。
- T、公寓门牌号码标识, 数量: 182 套。
- U、公寓门牌号码导向标识, 数量: 8 套。
- V、餐盘回收区识别标识, 数量: 1 套。
- W、后勤门牌标识, 数量: 4 套。
- X、扶手盲文标识, 数量: 260 套。

类型	尺寸(cm) 长*高*厚	单位	数量	工艺材质
室内总索引标识	180*120*12	个	5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B: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文字信息丝网印刷。 C: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D:T5mm 亚克力雕刻立体字+烤氟碳漆。
吊挂指引标识	150*40*12	个	19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B: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C: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D: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电梯厅索引标识	65*23.5*3	个	14	A:T3mm 亚克力雕刻+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C:盲文信息 UV 固化墨水打印。

电梯编号 标识	18.5*20*0.3	个	39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电梯厅楼层号码标识	H=35	个	26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场馆门牌 识别标识	120*60	个	16	墙面涂刷
功能间门 牌识别标识	20*8*0.3	个	48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设备间门 牌识别标识	20*8*0.3	个	229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楼梯间识 别标识	18.5*20*0.3	个	35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楼梯间楼 层号码标 识	25*25*2.5	个	35	墙面涂刷
男、女更 衣室标识	25*25*0.3	个	6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男、女卫 生间标识	25*25*0.3	个	17	
男、女淋 浴间标识	25*50*0.3	个	2	
茶水间标 识	15*15*0.3	个	5	

消防疏散 图标识	55*35*0.3	个	17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温馨提示 标识	15*15*0.3	个	65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禁止说明 标识	15*15*0.3	个	65	
推拉标识	9.5*13*0.3	个	440	
消火栓标 识	12*20*0.3	个	151	
公寓门牌 号码标识	20*8*0.3	个	182	
公寓门牌 号码导向 标 识	57*13*0.3	个	8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餐盘回收 区识别标 识	12*20*0.3	个	1	
后勤电梯 楼层标识	25*25*2.5	个	4	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扶手盲文 标识		个	260	3M 广告贴

二、主材要求

亚克力：（院区主入口、楼宇外墙立面招牌、院区标识、楼宇入口招牌、室内标牌）

亚克力 $\geq 240\text{h}$ 酸性盐霉试验、亚克力拉伸强度 $\geq 70\text{MPa}$ 试验、拉伸断裂应变 $\geq 3\%$ 试验，拉伸弹性模量 $\geq 3000\text{MPa}$ 试验，简支梁无缺口冲击强度 $\geq 17\text{kJ/m}^2$ 试验，维卡软化温度 B50 $\geq 100^\circ\text{C}$ 试验，加热

时尺寸变化（收缩） $\leq 2.5\%$ 试验、总透光率 $\geq 91\%$ 试验，420nm 透光率（氙弧灯照之前 $\geq 90\%$ ，氙弧灯照射 1000h 之后 $\geq 88\%$ ）试验。

需提供近半年由投标人送检的国家认可（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s://www.cnca.gov.cn/> 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LED 光源：（院区主入口、楼宇外墙立面招牌、院区标识、楼宇入口招牌、室内标牌）

LED 模组 $\geq 240\text{h}$ 恒定湿热试验、介电强度检测试验（工作在故障状态下的 LED 模块不会出现火焰或融化的材料，不会产生可燃气体，防止意外接触带电部件的保护措施不应被损坏；模块能承受过载条件 $>15\text{min}$ ，模块包含自动保护装置或功率限制器的模块要经受 15min 的功率限制的工作条件，在测试过程中铺在模块下棉纸不应被点燃）。

需提供近半年由投标人送检的国家认可（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s://www.cnca.gov.cn/> 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三、验收要求

（1）双方签署合同，按合同约定，供应商将全部产品运抵采购方指定地点后，按采购方通知，供应商须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方相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依据合同规定及装箱清单对产品的产地、数量、外观、配件、附件进行初步验收。

（2）供应商的工程技术人员须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中的相关要求、标准和制造方对产品的安装规定和工艺要求对产品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性能验证及试运行，直至产品正常运行。

（3）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按本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对产品的相关验收标准、要求对全部产品进行逐条、逐项查验，并根据相关标准对全部产品进行实际运行、使用的检验。在验收前，供应商还须向采购方提供本项目产品的详细的验收标准及验收手册。如未通过查验和检验，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则采购方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供应商还须赔偿采购方的相应损失。

（4）采购方有权对产品进行抽样破拆检查，取样相关材料后会通过第三方机构检测，以此来判断产品是否合格。

（5）本项目由甲方自行组织验收，验收如涉及到的专项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本项目从验收通过之日起提供不少于 2 年售后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予以响应，如需现场处理，保证 16 小时内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赶赴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

五、付款方式

1. 在合同签订后十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笔金额为本合同价款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收取形式：履约保函）。
2.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3. 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经调试、检测无质量问题且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货款。如乙方未按时按量供货或提供的产品未通过验收，甲方参照约定条款作相应处罚。

六、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 2、法人代表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企业公章，授权书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 3、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提供近三年（2021 年 9 月至今）类似案例，以合同为准；
- 7、提供详细的产品情况说明、技术参数等；
- 8、设有固定场所的经营、维护机构的相应说明或证明资料；
- 9、提供设计方案、标牌需符合残疾人无障碍设计标准；

10、工期：45 天；

11、本项目需由中标单位负责接通 LED 的光源，电线需隐蔽安装，且包含二次修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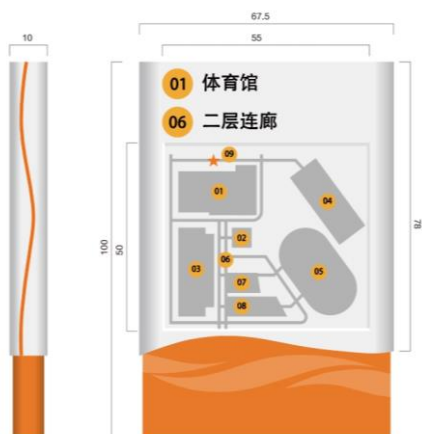
12、本项目需求中的尺寸为标识标牌及对印刷文字大小的预估尺寸，实际尺寸应以最终实地测量为准；

13、主要股东或者出资人信息说明；

14、样品：电梯厅索引标识、洗手间标识需提供样品一份。

注：中标实样将由采购人封样，作为本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的检验标准之一。

样品制作要求：电梯厅索引标识需按以下图例制作



规格：100*67.5*10cm

工艺：

A:T1.5mm304 不锈钢折盒焊接+烤漆拉花，

B:文字信息激光切割镂空+内嵌 T5mm 乳白色透明亚克力与面板齐平+LED冷光源。6000K。

C:盲文信息 UV 固化墨水打印。

D:内嵌 T5mm 乳白色亚克力 3D 精雕立体触感地图盲文信息 UV 固化墨水打印。（盲文地图需专业设计单位设计制作，方案仅为示意）

E:语音解说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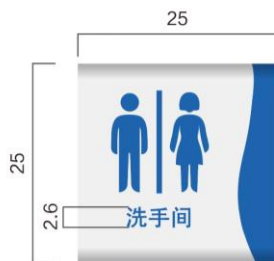
F:激光雕刻镂空+内置语音播放设

色号：

橙色：PANTONE 158C

黄色：PANTONE 136C

洗手间标识需按以下图例制作：



规格：25*25*0.3cm

工艺：A:T3mm 亚克力雕刻+烤氟碳漆。

B:图文信息丝网印刷。

色号：

蓝色：PANTONE 3506C

备注：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与开标时间地点一致，样品包装要求：密封包装

指标汇总：

#号项说明：#号为重要指标项，不满足者不得分。

★号项说明：以下资格性、符合性“★”号内容为投标人必须实质响应的指标项，如无法满足，作无效标处理。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1	资格性审查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以上资质需提供清晰扫描件。 2) ★投标函： 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函格式进行填写，并按其要求签署、盖章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 ★法人代表授权书： 授权书格式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企业公章，授权书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按照“第五部分 投标格式”填写） 5) ★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报名供应商应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请上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的截图，查询时间不早于本公告发布之日。
2	符合性审查要求	1)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标情形：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严重侵害本项目用工人员劳动权益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采购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单价、金额及合同价按甲方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及合法的有效的相关补充文件的内容为准。

1.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2. 合同价格、交货地点、交货时间和交货状态

2.1 本合同的合同总价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大写：人民币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2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3 交货时间： 45 天

2.4 交货状态： 完好。

2.5 合同有效期：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甲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甲方对货物的包装、规格、数量等产品外在表现进行检查验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外在表现验收不合格的货物，并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货物外在表现验收合格并不代表甲方对货物内在品质 / 质量的认可，亦不免除乙方对货物应当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当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

6.2 甲方可以采取以下 2 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 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甲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 邀请甲方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甲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

相应的法律责任。

6.3 其他：_____。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2. 全部设备送至指定地点并经调试、检测无质量问题且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

剩余货款。如乙方未按时按量供货或提供的产品未通过验收，甲方参照约定条款作相应处罚。

8. 伴随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本项目需乙方提供的培训有：/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8.4 如有需要，乙方应负责办理采购货物的进口许可证或出口许可证。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本项目涉及货物：

(1) VI指引系统，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2 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予以响应，如需现场处理，保证 16 小时内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赶赴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延误一天以延期递交部分合同额的百分之一(1%)予以处罚，直至交货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二十(20%)。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订后十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笔金额为本合同价款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产品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2 年内有效。在全部产品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两年后且乙方无违约时，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若出现违约情况，则扣除相应违约金后一次性退还。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4.4 如甲方逾期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乙方可依法向甲方追究相应违约责任。

14.5 本项目采用 14.2 的方式由乙方提交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金额为本合同价款的 5%。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一份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0.4 其他：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21. 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 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龚佳韬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签约时间：[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签约地点：网上签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封 面

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S-SH20240493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需要编制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证明材料，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

2、满足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中要求的资格条件；

3、参考“投标人须知”部分中关于投标文件制作的常规事项；

4、满足“招标需求”部分中提出的针对本项目的要求；

5、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部分中的内容，自行组织有利于中标的材料。

1、投标文件索引表

（需显示公开招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响应条件”、“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的（页码））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页码）
	审核项（根据公开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_页至___页
			___页至___页
			___页至___页
.....			___页至___页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___页）
	审核项（根据公开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_页至___页
.....			___页至___页
序号	评分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___页）
	评审办法（根据公开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_页至___页
			___页至___页
			___页至___页

			__页至__页
			__页至__页
.....			__页至__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2、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的公开招标公告，
（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代表投标人，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代表_____（供应商全称）宣布如下：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和特定资格要求。

2、我方已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法定途径，全面自查确认：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方已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和采购人、投标人的各项权利义务的真实含义，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招标文件中的条款为由，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5、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我方同意，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或有矛盾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6、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日。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7、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8、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9、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10、我方完全理解本项目为综合评分法，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11、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 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 承担全部责任。

13、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 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 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投标联系人: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联系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开标一览表

上海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开办项目--VI 指引系统采购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交付期	质保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1) 总价应包括各项费用, 即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保留到整数位。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货物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品牌、型号	规格	单价（元）	数量	小计	原产地	总价（元）
院区 主入口	主入口门头							
	识别标识							
楼宇 外墙 立面 招牌	综合训练馆							
	田径馆							
	餐厅							
	公寓 A							
	公寓 B							
院区 标识	园区总索引标识							
	车行出入口标识							
	建筑定位识别标识							

	多项指示标识							
	非机动车停车位标识							
	卸货车位标识							
	无障碍大巴车位标识							
	无障碍电梯识别标识							
	无障碍坡道识别标识							
	无障碍通道识别标识							
	花草牌标识							
	限速禁鸣标识							
室内 标牌	室内总索引标识							
	吊挂指引标识							
	电梯厅索引标识							
	电梯编号标识							
	电梯厅楼层							

	号码标识							
	场馆门牌识别标识							
	功能间门牌识别标识							
	设备间门牌识别标识							
	楼梯间识别标识							
	楼梯间楼层号码标识							
	男、女更衣室标识							
	男、女卫生间标识							
	男、女淋浴间标识							
	茶水间标识							
	消防疏散图标识							
	温馨提示标识							
	禁止说明标识							
	推拉标识							

	消火栓标识							
	公寓门牌号码标识							
	公寓门牌号码导向标识							
	餐盘回收区识别标识							
	后勤电梯楼层标识							
	扶手盲文标识							
合计（元）：								

（2）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价（元）	数量	小计

合计（元）：				

(3) 其他费用明细表（如有）：

费用名称	小计（元）
备品备件价格	
易损件价	
专用工具价	
技术服务费	
校验培训费	
运输费	
保险费	
.....	
合计（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 (4) 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投标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以下称“投标人”）任命：_____（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有关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工作中，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进行谈判、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日期：

此处粘帖：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

（正反面）

此处粘帖：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正

反面）

6、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

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7-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根据沪财发〔2022〕1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实、完整填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等信息，并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和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声明企业类型）

承诺函正文如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工业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工业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本项目经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认定所属行业为：工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各行业划型标准中：工业。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上述“从业人员数量”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3、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4、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内相关规定。

5、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结果将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意：

1、企业规模认定的办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提交的《小微企业声明函》作为基本认定依据。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相关文件，若投标人故意虚报、瞒报相关信息以获取不当利益的，应视作为虚假应标并承担相应后果。

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7-3、监狱企业

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8、供应商基本情况

我方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 人	
上一年度营 业收入(万 元)		上一年度 税收缴纳 金额	
上一年度社 保缴纳金额 (万元)		上一年度 社保缴纳 人数	
开户银行的 名称和地址			
生产场所说 明及证明材 料	提供相应的房地产权证或生产场地租赁协议及配套房地产权证(上述土地用途 必须为工业用地)		

从事专业的 人数（人）	其中						
	职称等级（人）				执业（职业、岗位）资格（人）		
	高级	中级	初级	合计			
其他情况说 明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信息（投标人自拟格式）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表（可另行附表）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 比例	备注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注：1、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投标人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的全部填写。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相关证书一览表

序号	获得时间	证书名称	签发机构或个人	证书号	有效期	在标书中的页次
.....						

说明：完整填写证书一览表后还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0、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9 月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						

说明：完整填写业绩一览表后还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1) 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一寸照	
毕业院校 和专业			职业资格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政治面貌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成绩、荣誉： 主要工作特点、优势： 在管其他项目： 在本项目中的主要工作安排： 每周在本项目现场工作时间：							
更换项目经理的方案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前提和客观原因：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原则：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达到的能力和资格：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的工作方案：

(2) 主要服务人员名册

(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更改)(项目如分包, 请标明包件号)

填报单位(公章): _____

第__页共__页

序号	在本 项目 中担 任的 职务	工种	姓名	年 龄	政治 面貌	有无 违法 刑事 记录	学历	技术 职称	进入 本单 位时 间	在本 行业 从事 年限	持何 资格 证书	证书 复印 件序 号	与本 单位 劳动 人事 关系

1、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满足填报需要, 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报必须完整, 表格中应包括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资料。

2、供应商严格按照劳动法规定, 与录用所有人员签订正式合同。

3、特殊岗位的人员应附上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2、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性能说明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技术指标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采购文件的技 术规格要求	投标货物实 际技术规格	是否有 偏离	偏离情 况说明	证明材料页 码
1							
2							
...							
...							
...							
25							

备注：

1. 表格填写要求：按照本项目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真实**回应，表格中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满足。

2. 以上表格中“详细说明”一栏应如实填写正、负偏离的详细内容。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4、免费保修/维护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需说明服务范围和内容，收费标准及零部件价格，与现行市场价的收费标准的对比

序号	服务内容或零部件名称	具体描述	市场价	政府采购价	优惠率	备注
1	上门费					
2	检查费					
3	保养费					
.....						
	零部件 1					
	零部件 2					
	零部件 3					
						

注：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但必须包含上述因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5、廉政承诺书

兹我单位于参加_____项目前作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相关制度，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市场秩序，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恪守公平竞争原则，认真负责、诚实守信地参加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

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工作，不为谋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采购（招标）单位和个人、评审委员会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和为其购置与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钱物，或者邀请其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诚信履行合同，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采购（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作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以及货物和服务采购的验收、质量问题处理、售后服务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若违背上述承诺，我单位接受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采购（招标）单位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16、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	
保证金的递交	
已递交的保证金形式：	
已递交的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的退还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保证金退还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注：投标单位应准确填写保证金的退还账号、联系人等相关信息，以便采购代理机构及时退还保证。

第六部分 评分方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招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标办法,作为选定本次招标中标人的依据。

1、资格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若下述项缺漏或无效的或存在重大不良记录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且不进入后续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具体内容如下:

- (1) 营业执照;
- (2) 税务登记证(已更换三证合一的供应商提交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后,无需再提交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 (3) 组织机构代码证(已更换三证合一的供应商提交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后,无需再提交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 (4) 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cr/list)对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投标人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提供网站截图)。
-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 本项目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其他资格条件;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满足3家的,进入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3家则不得进行评标。

2、评标委员会

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 (1)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详细评审

3.1 本项目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标权数为 30%，技术商务标权数为 70%。

价格标部分优惠政策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 根据财库〔2020〕46 号及财库〔2022〕19 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对联合投标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4%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

(3) 根据《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财库〔2017〕141 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或大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和《财库〔2017〕141 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出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中标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参照上述 3.2 相关规定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标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内容	评分细则	标准分
报价分	报价得分	1) 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投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投标报价)×30%×100。分值计算保留一位小数点。 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超过本项目预算的投标报价,该报价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	30
客观分	业绩	提供近三年(2021年9月至今)类似业绩(以合同扫描件为准),提供一份得1分。此项可得2分。	2
	检测报告	需提供近半年由投标人送检的国家认可(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s://www.cnca.gov.cn/ 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亚克力、LED的检测报告。	6

		1) 亚克力$\geq 240\text{h}$ 酸性盐霉试验、亚克力拉伸强度$\geq 70\text{MPa}$ 试验、拉伸断裂应变$\geq 3\%$试验, 拉伸弹性模量$\geq 3000\text{MPa}$ 试验, 简支梁无缺口冲击强度$\geq 17\text{kJ/m}^2$试验, 维卡软化温度 $B50 \geq 100^\circ\text{C}$ 试验, 加热时尺寸变化(收缩)$\leq 2.5\%$试验、总透光率$\geq 91\%$试验, 420nm 透光率(氙弧灯照之前$\geq 90\%$, 氙弧灯照射 1000h 之后$\geq 88\%$) 试验。 2) LED 模组$\geq 240\text{h}$ 恒定湿热试验、介电强度检测试验(工作在故障状态下的 LED 模块不会出现火焰或融化的材料, 不会产生可燃气体, 防止意外接触带电部件的保护措施不应被损坏; 模块能承受过载条件$>15\text{min}$, 模块包含自动保护装置或功率限制器的模块要经受 15min 的功率限制的工作条件, 在测试过程中铺在模块下博棉纸不应被点燃)。 提供一份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得 3 分, 此项共 6 分。 检测报告不符合上述要求或者检测报告不是近半年由投标人送检的, 不得分。	
设计方案	设计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设计方案, 包括设计图纸, 设计方案需符合残疾人无障碍设计标准。 设计方案具有实用性、安全性、设计风格美观大方、规划逻辑合理清晰、发挥出标牌的功能性的, 得 15 分。 设计方案略有欠缺的, 但是细节有少量欠缺的, 得 10 分。 设计方案与本项目差异较大的, 得 5 分。 未提供设计方案或者设计方案和本项目无关的, 不得分。	15
样品	样品 (不提供样品, 样品分为 0 分)	根据所提供的电梯厅索引标识、洗手间标识的样品进行综合打分。 样品的整体制作完整度、外观、规格尺寸、材质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 得 8 分。	8

		样品基本符合招标要求，整体效果欠佳的，得 5 分 样品未完全符合招标要求的，得 2 分。	
		样品钣金工艺精致，工艺衔接、平整度效果佳，得 7 分。 样品钣金工艺普通，工艺衔接、平整度效果欠佳，得 4 分。 样品的制作工艺、材质较差，得 2 分。	7
		样品烤漆工艺精细无明显颗粒感，文字图案清晰，颜色饱和度高，美观度好的，得 8 分。 样品烤漆工艺基本满足要求，文字图案基本满足要求，颜色饱和度一般，美观度一般的，得 5 分。 样品面处理、文字图案处理欠缺或者未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2 分。	8
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根据所提供货物技术参数响应度进行综合评分，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5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 注：≥6 个负偏离的，视作重大偏离，此项不得分。	5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实施方案（包括①供货的整体时间进度安排；②质量保证措施；③运输保障措施；④人员组织安排；⑤安全施工方案） 完整提供实施方案（上述 5 项内容均需提供一份方案为完整提供），且方案贴合项目需求，完全考虑到采购人实际用途的，此项得 10 分。 完整提供实施方案，但是方案有少量缺陷的或者未能完全贴合项目需求的，得 7 分。 方案有少量缺漏（上述 5 项内容缺漏≤2 项为少量缺漏）或者方	10

		案与需求的贴合度一般的，得 4 分。 方案缺漏较多（上述 5 项内容缺漏 > 2 项）或者方案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网点配置；②响应时间；③备货储存等进行综合评审： 完整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上述 3 项内容均需提供一份方案为完整提供），且方案贴合项目需求，完全考虑到采购人实际用途的，此项得 3 分。 完整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但是方案有少量缺陷的或者未能完全贴合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方案有少量缺漏（上述 3 项内容缺漏 ≤ 1 项为少量缺漏）或者方案与需求的贴合度一般的，得 1 分。 方案缺漏较多（上述 3 项内容缺漏 > 1 项）或者方案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3
投标人或制造商生产能力	投标人或制造商生产能力	根据投标人或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生产步骤；②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情况、产品检验及品控；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评审： 完整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的（上述 3 项内容均需提供一份方案为完整提供），且有完整的文字说明、图纸及实景照片，详细的检验设备设施及规范的流程，专业技术人员岗位配置涵盖材料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各环节、具有针对性，配备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强且经验丰富的，此项得 6 分。 完整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的，但是方案有少量缺陷或者不足之处的，得 4 分。	6

		方案有少量缺漏（上述 3 项内容缺漏$\leq$1 项为少量缺漏）或者方案与本项目关联度一般的，得 2 分。 方案缺漏较多（上述 3 项内容缺漏$>$1 项）或者方案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	--	--	--

注：1、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